

# 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##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

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共有三位独立董事，分别为方芳女士、张斌先生、吴方女士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要求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自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三位独立董事提交的《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表》，公司董事会对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出具如下意见：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方芳女士、张斌先生、吴方女士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，在2025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